

乐清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乐清市芙蓉镇人民政府 文件

乐体〔2023〕6号

关于举办乐清市第37届“雁荡杯”暨“荣成杯” 象棋锦标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和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宣传推广新修订的《体育法》，进一步推动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落实全民健康计划，不断增强广大群众身体素质，激发全民健身热情，丰富体育文化生活，经研究，决定举办乐清市第37届“雁荡杯”暨“荣成杯”象棋锦标赛，现将规程印发给你们，请有关单位积极组队参赛。

附件：乐清市第37届“雁荡杯”暨“荣成杯”象棋锦标赛竞赛规程

乐清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乐清市芙蓉镇人民政府

2023年1月17日

附件：

乐清市第 37 届“雁荡杯”暨“荣成杯”象棋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乐清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乐清市芙蓉镇人民政府
乐清市体育总会

二、承办单位

乐清市象棋协会

三、协办单位

乐清市象棋协会芙蓉办事处
浙江荣成工具有限公司

四、比赛时间、地点

时间：2023 年 1 月 28 日—29 日

28 日 8:30 分报到 9:00 开幕式

地点：芙蓉镇后垟村文化礼堂

五、比赛项目

象棋团体、个人赛

六、参赛对象

1.全市各乡镇（街道）、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工会组织均可组队报名。每队运动员 3 人、教练 1 人、领队 1 人（运动员可兼领队和教练）；

2.鼓励全市女选手组队参加比赛，择优录取前三名，分

别给予奖励。

3.允许青少年组队（参赛队员资格必须获得我市或市级以上的青少年象棋赛前三名）；

4.参赛运动员必须是本市市民（以身份证为准）或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

5.承办单位特邀人员。

七、竞赛办法

1.执行中国象棋协会审定的《2020 象棋竞赛规则》群体比赛简明规定；

2.比赛采用积分编排制，共赛九轮，电脑软件编排；

3.比赛用时：每方基本用时 25 分钟每走一步加 10 秒，超时判负；

4.比赛时限：每轮按规定时间开赛，当轮迟到 15 分钟，该轮成绩按弃权论处，判负；

5.自然限着为 40 回合，包括有效的“将军”步数在内（指一子连将不能超 3 回合，“将军”步数至多计 8 回合）。

八、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

1.团体录取前八名，前三名颁发奖杯，四至八名颁发奖牌。

2.个人录取前二十四名，颁发奖状、奖金；

具体奖额如下：

第一名 5000 元、第二名 3000 元、第三名 2000 元、第四名至第八名各 1000 元、第九名至第十二名各 800 元、第十三名至第十六各 500 元、第十七名至第二十四名各 300 元。

九、报名办法

凡参赛选手需在 1 月 25 日前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叶兴满 13868717974

十、经费

- 1.各参赛选手交通费、住宿费回原单位报销或自理;
- 2.用餐由组委会提供。

十一、参赛要求

- 1.参赛人员必须自行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 2.本次比赛收取每位运动员 200 元赛事服务费。

十二、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